

在愛字消失的地方留下一沓血

——試／舐讀陳黎的〈舌頭〉

陳政華

散文詩原作

〈舌頭〉／陳黎

我把一節舌頭放在她的鉛筆盒裡。是以，每次她打開筆盒，要寫信給她的新戀人時，總聽到囁嚅不清的我的話語，像一行潦草的字，在逗點與逗點間，隨她新削好的筆沙沙作響。然後她就停了下來。她不知道那是我的聲音，她以為從上次見面後不曾在她耳際說話的我，已永遠保持沉默了。她又寫了一行，發現那個筆劃繁多的「愛」寫得有點亂。她順手拿起了我的舌頭，以為那是橡皮擦，重重重重地往紙上擦去，在愛字消失的地方留下一沓血。

解讀

本詩〈舌頭〉選自陳黎的第八本詩集《苦惱與自由的平均律》，在這本集子中，詩人表現人生中的諸多對立

面：生老病死、愛恨情仇、喜怒哀樂……等矛盾與衝突。係源自詩人內心深層的欲望，無法自拔地耽溺受苦，並試圖從中尋找自我超越的可能性，在苦惱與自由中獲取平衡。

全詩僅一段，起首即開門見山地說：「我把一節舌頭放在她的鉛筆盒裡。」令人怵目驚心，頗有蘇紹連《驚心散文詩》的驚悚效果。舌頭作為身體的感知器官，連結身體與味覺，對於相愛的戀人而言，一場浪漫的法式舌吻，彼此舌頭相互纏繞、相濡以沫，更可增添彼此感情。小時候的我們，習慣把一些值得收集的小物件放進鉛筆盒，陳黎在此以超現實筆法，無理而妙地把舌頭與身體分離，放在對方的鉛筆盒裡。「放」可詮釋成「遺落」、「掉落」，每每結束一段兩人的關係，或多或少都會遺落部分的自己在其中，作者的舌頭是被動留下／放下的，因還忘不掉過往美好愛情的點點滴滴。

詎料，當對方提筆寫信，給的卻是她的「新」戀人，總會聽到「舊」情人的舌頭囁嚅不清的話語，只當是鉛筆摩擦紙張的沙沙聲。但見新人笑，哪聞舊人哭。也許，詩人喪失再次表達愛的能力，才說「她不知道那是我的聲音，她以為從上次見面後不曾在她耳際說話的我，已永遠保持沉默了」。在「她」的心中，早已失去「我」的位置。

對於分別的兩個人而言，愛會逐漸淡化，甚至消失。詩人在詩中把抽象的「愛」化為具象的文字，「她又寫了一行，發現那個筆劃繁多的『愛』寫得有點亂」，正是反映她心中凌亂的愛，於是「她順手拿起了我的舌頭，以為那是橡皮擦，重重重重地往紙上擦去」，連用四個「重」，加重力道，把愛「擦去」。愛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是我的舌頭所留下的一沓鮮紅血漬。

詩人的苦惱，求愛而不可得，他的「舌頭」，嚐盡了酸甜苦辣、歡喜悲傷，在愛與不愛之間，獨自舔舐著血與淚。

——2020散文詩解讀競寫佳作